

在蓉高校大学生 参加成都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相关政策简介

① 政策依据

- 1、《国家医保局办公室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大学生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相关工作的通知》（医保办发【2023】15号）
- 2、《关于开展成都市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医疗互助补充保险筹资工作及有关事项的通知》（成医保发[2023]32号）
- 3、《2023-2024学年在蓉高校大学生参保告知书》

② 大学生为什么要参加成都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 1、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是国家通过立法实施的医疗保险制度，以个人缴费和政府财政补助相结合的方式筹资资金，能够化解疾病风险，促进身心健康，对在校大学生有较全面的保障。
- 2、成都市行政区域内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包括民办高校）、科研院所（以下统称“高校”）中接受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全日制本专科生（含高校中的中专生）、全日制研究生，原则上都应参加成都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享受户籍地政府资助参保的除外）。
- 3、在蓉高校大学生参加成都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后，可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大病医疗互助补充保险和长期护理保险待遇。

③ 大学生个人缴费标准和待遇享受时间？

大学生参加2025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个人缴费标准，暂按照2024年成都市医疗保障局、财政局等8部门下发的个人缴费标准执行，预计380元/人·年（含大病医疗互助补充保险和长期护理保险）。具体缴费金额以当年度成都市医保局通知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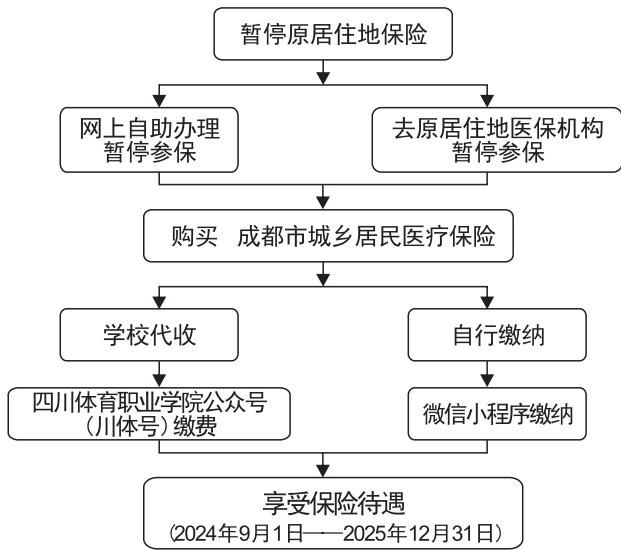
大学生参保缴费后，新生的医疗待遇时间为：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续读学生的医疗待遇时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④ 大学生如何办理参保登记及缴费？

大学生由就读高校统一办理参保登记，大学新生须在入学前暂停户籍地或学籍地参保关系（继续享受户籍地政府资助参保的除外）。秋季入学缴纳学费时，就读高校代收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统一向税务部门申报缴费；或由大学生或家长关注“成都税务”官方微信公众号，进入“我要办事”—“社保缴费”模块，选择任一银行在线申报缴费。

成都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集中筹资时间为每年9月1日至12月25日，为确保大学生及时享受门诊医疗待遇，建议大学生或家长在10月30日前完成缴费。

5 大学生参加成都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缴费流程



6 大学生自助办理暂停参保操作指南

大学生自助办理暂停参保操作指南
 第一步：微信小程序搜索“四川医保公共服务平台”
 第二步：进入主页，点击“查看更多”



第三步：往下拉到医保业务办理，点“城乡居民中止参保”



第四步：根据提示登录后即可办理居民医保暂停



7 四川体育职业学院公众号（川体号）医保缴费指南

